

# 五原县财政局



五财农函【2026】3号

## 关于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 (第二批) 预算的通知

五原县农牧和科技局、民族事务委员会、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根据巴财农【2026】260号文关于下达2026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第二批）预算的通知，下达我县2026年自治区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8042万元，其中：开发式帮扶任务资金6182万元；易地搬迁后续持续任务1811万元；少数民族发展任务49万元。请你单位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指导意见》财农【2022】14号及《内蒙古自治区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内财农（2025）257号、《巴彦淖尔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巴财农规（2022）3号、《五原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五财农（2022）82号相关要求执行，请你单位在2026年5月20前提出分配建议方案并请县政府批准执行，并按相关要求公开公告，及时申请拨付资金。

附：巴财农【2026】260号

